

证券代码：688061

证券简称：灿瑞科技

公告编号：2024-018

上海灿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3 元（含税）。
-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股份余额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 如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应分配股数（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股份余额）发生变动，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上海灿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人民币 9,593,339.80 元。经董事会决议，公司 2023 年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股份余额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3 元（含税）。截至董事会决议日，公司总股本 114,889,391 股，扣除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数 2,173,778 股后的

剩余股份总数为 112,715,613 股, 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总额为 3,381,468.39 元(含税)。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总额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为 35.25%, 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下一年度。

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 因可转债转股/回购股份/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 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 相应调整分配总额, 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同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具体执行上述利润分配方案。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 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8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同意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并同意将该方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 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 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综合考虑了公司的盈利情况、经营发展需求和对股东的合理回报, 有利于公司长远发展, 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关于现金分红比例及分红条件的相关规定, 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一致同意该议案。

(三) 监事会意见

公司于2024年4月18日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监事会认为：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关于利润分配的相关规定，充分考虑了公司目前总体运营情况、公司发展阶段及未来发展资金需求与股东投资回报等综合因素，符合公司发展需求。全体监事一致同意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至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相关风险提示

1、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综合考量了公司目前经营状况、发展阶段、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

2、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灿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20日